



澳門大學
UNIVERSIDADE DE MACAU
UNIVERSITY OF MACAU

智慧城市 APP 項目設計比賽

一、活動背景與目的：

為協助特區政府建設智慧城市的工作，推進本澳信息科技的發展和應用，澳門大學創新中心將舉辦智慧城市 APP 項目設計比賽，期藉此比賽連結各專業的學生，共同為智慧城市的發展以及移動應用的開發創造出更前瞻的願景，持續促進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的創新和發展。參賽的同學需設計出具創業價值的智慧城市 APP 項目開發計劃，而決賽將於 11 月舉行，創新中心將為勝出的隊伍提供一個令創業計劃落地實行的機會，並提供一系列軟硬件支援。

隨着澳門大學創新中心開展了第一期的移動應用程式訓練營，為澳大學子鋪設了開發移動應用的跑道，並已經接收到學生們踊躍的報名。為進一步推行信息科技和通信技術在澳門大學的發展，比賽目的是激勵學生利用創新思維構想智慧城市 APP 項目的開發計劃，例如對智能交通、智慧旅遊、便民服務、健康環保、教育等方向進行探究，以支持宜居、宜業、宜行、宜遊、宜樂的城市發展目標，以及促進校園創新氛圍的形成，並透過本中心的創新創業孵化平台使有潛力的項目得以落地運營，為澳門大學的學生打造一個圓創新創業夢的平臺，令學生在未來的就業路途上有多元的選擇。



澳門大學
UNIVERSIDADE DE MACAU
UNIVERSITY OF MACAU

二、時間安排

9月：2017年9月29日開始接受報名。

10月：報名日期至2017年10月20日截止報名。

創新中心亦會於**2017年10月11日下午3點至4點在E22 - 1002舉行APP項目設計比賽工作坊**，歡迎想參賽的同學來臨。工作坊旨在教導學生如何撰寫計劃書，並將會邀請嘉賓分享經驗。

10月：參賽隊伍必須於2017年10月31日或之前遞交**智慧城市APP項目的開發計劃書**。參賽者可圍繞智慧城市自由命名項目主題，自行蒐集相關數據，提供解決方案，由專家評審進行排名。

11月：主辦單位將於2017年11月15日公佈進入決賽之隊伍名單(不多於**6隊**)。

11月：2017年11月25日上午舉行決賽，進行概念演示部分，每隊最長演示15分鐘，5分鐘問答。並於當天中午舉行頒獎禮並公佈賽果。

三、報名

a. 對象為澳門大學各院系之在學學生，APP項目設計比賽的報名日期由2017年9月29日至10月20日止。報名可於澳門大學創新中心網站下載報名表格，填妥並通過電郵發送至ICI.Innovation@umac.mo；



澳門大學
UNIVERSIDADE DE MACAU
UNIVERSITY OF MACAU

- b. 參賽隊伍必須於 2017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通過電郵方式遞交 APP 項目開發計劃書的電腦檔案 (.pdf 或 .doc 文件格式); 並可選擇性地遞交一個不多於 5 分鐘的業務計劃簡介短片。
- c. 不多於 6 隊的決賽入選名單將於 2017 年 11 月 15 日在網頁：
<https://ci.ici.umac.mo> 公佈，入選隊伍將獲專人通知。

四、獎勵

本次比賽設有一等獎、二等獎、三等獎各一名，優良獎三名，得獎之同學將獲頒發獎金及獎品。

獎項包括			
一等獎(一名)	二等獎(一名)	三等獎(一名)	優秀獎(三名)
獎品：獎狀及獎座，價值 5000 元澳門幣代用券	獎品：獎狀及獎座，價值 3000 元澳門幣代用券	獎品：獎狀及獎座，價值 2000 元澳門幣代用券	獎品：獎狀及獎座，價值 1000 元澳門幣代用券
註：得獎之團隊將自動成為入駐創新中心孵化之 <u>候選</u> 團隊，將有機會獲最高 50 萬澳門幣的創業起步資助，詳情請參考： https://ci.ici.umac.mo/application-for-incubation/			



五、計劃書評分標準

項目	比重	說明	
作品基本參數	40 分	功能性 (是否解決真實需求,技術含量,功能設計是否人性化)	15 分
		技術可行性	10 分
		資料齊全度(功能說明,描述是否清晰,應用 demo 等)	15 分
作品創新與特色之處	40 分	用戶介面及交互設計	20 分
		選題及其他	20 分
前景評估	20 分	意義:用戶的需求程度	10 分
		價值:市場的歡迎程度	10 分

附加資料

- 每份創業計劃書應不多於 20 頁 A4 紙 (包括圖片,圖表及附錄) 及應以中文或英文書寫;
- 如有疑問,請向澳門大學創新中心查詢,電話:8822 2929,電郵:
ICI.innovation@umac.mo;
- 嚴禁抄襲任何業務計劃書,如被發現將會取消該隊伍的參賽資格;
- 主辦機構不會對參賽隊伍的任何侵犯知識產權行為負責;
- 所有遞交給主辦機構的資料將不予退還;
- 在大賽期間,所有遞交的資料將只用於 APP 項目設計比賽上;
- 如有任何爭議,賽會保留最終決定權。